



國際獅子會 300B 2區總監辦事處 函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溪城路 105 號 4樓
電話：02-2686-1000 傳真：02-2686-1009
E-Mail：chulien.ho@msa.hinet.net
聯絡人：辦事處主任 許玉娟 0928-283463

受文者：專區主席、分區主席
分會會長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19 日

發文字號：(113) 秘金字第 024 號

附件：

主旨：檢附本區 2024-2025 年度敘獎辦法一份，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敘獎辦法依據今年度第一次區務會報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決議通過，敬請各專區主席、分區主席及各分會依據本敘獎辦法執行，以獲得最高榮譽及獎項。

總監 林金結

國際獅子會300B 區2024-2025年度敘獎辦法

- 第一條. 目的：為獎勵國際獅子會300B 2區(以下稱本區)年度內各分會及會員，能各司其職發揮智慧與能力，服務社會、造福人群，熱心參與會務，使各分會會務及社會服務能順利推展，以貫徹獅子服務精神，特訂定2024-2025年度敘獎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以資表揚。
- 第二條. 適用範圍：凡本區各分會及會員，如其服務實績符合本敘獎辦法標準，除總會或本區另有規定外，得依本規定辦理敘獎。
- 第三條. 本辦法起訖日期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但如年會提前召開時，截止日期得由本區自行更改後公佈之，目前本區除另有規定者外，皆以計算到2025年2月28日為止。(另有規定之獎項按2025年6月30日止計算)
- 第四條. 分會所有活動均須於本區官網登錄紀載，並檢附活動相關相片、捐款收據文件及資料，作為敘獎評分依據。
- 第五條. 為配合年度工作計畫之推動，總監得依各項專案活動另訂辦法獎勵之。
- 第六條. 大型聯合社會服務貢獻獎：消防局小型水箱車及高頂救護車
1. 分會每位獅友捐款均達2,000元以上者，本區頒贈分會感謝獎牌獎勵。
 2. 個人樂捐5,000元(含)以上，10,000元以下者，本區頒贈感謝獎狀乙面。
 3. 個人樂捐10,000元(含)以上，20,000元以下者，頒贈感謝獎牌乙面。
 4. 個人樂捐20,000元(含)以上者，頒贈感謝獎牌乙面及紀念品。
 5. 個人或團體公司行號，樂捐50,000元(含)以上者，頒贈感謝獎牌乙面及精美紀念品。
 6. 個人或團體公司行號，樂捐100,000元(含)以上者，頒贈感謝獎牌乙面並落款於車體上。
 7. 以上2-6獎項社會熱心人士亦同。
- 第七條. 金獅盃獅友歌唱比賽活動：本獎項由歌唱委員會主席提供，於總決賽時頒發。
1. 冠軍：獎盃及獎金10,000元
 2. 亞軍：獎盃及獎金8,000元
 3. 季軍：獎盃及獎金5,000元
- 第八條. 國際獅子會基金會(LCIF)獎：計算至2025年2月28日，本獎項由LCIF協調長提供，於區年會時頒發。
1. 個人認購 1 單位 血壓計一台
 2. 個人認購 5(含)以上單位 血壓計一台及皇家禮炮21(700cc)一瓶
 3. 個人認購 10(含)以上單位 血壓計一台及皇家禮炮21(1000cc)一瓶
 4. 分會認購 10(含)以上單位 寶石獎
 5. 分會認購 20(含)以上單位 藍寶石獎
 6. 分會認購 30(含)以上單位 紅寶石獎
 7. 分會認購達百分百 分會百分百獎座
 8. 參加2025年3月份LCIF 尊爵感恩晚宴，時間地點另發文通知。

第九條. 社會服務貢獻獎：

一、 關懷青少年活動：以下獎項社會熱心人士亦同。

1. 愛心獎:個人樂捐1,000元(含)以上、5,000元以下者。
2. 銀獅獎:分會或個人樂捐5,000元(含)以上、10,000元以下者。
3. 金獅獎:分會或個人樂捐10,000元(含)以上。

二、 關懷兒童癌症活動：以下獎項社會熱心人士亦同。

1. 愛心獎:個人樂捐1,000元(含)以上、5,000元以下者。
2. 銀獅獎:分會或個人樂捐5,000元(含)以上、10,000元以下者。
3. 金獅獎:分會或個人樂捐10,000元(含)以上。

三、 敬老尊賢表揚活動：

1. 孝親獎:分會報名一組至三組。
2. 敬親獎:分會報名四組至六組。
3. 尊親獎:分會報名七組(含)以上。

四、 捐血推廣表揚辦法：計至2025年5月31日，本獎項於總監交接時頒發。

1. 單次袋數獎：分為巡迴捐血車與定點捐血站
各分會本年度內舉辦捐血活動之袋數，單次最多前三名(得並列)。
2. 總袋數獎：分為巡迴捐血車與定點捐血站
各分會本年度內舉辦捐血活動之總袋數前三名(得並列)。(合辦者將以分會數平分袋數為依據)
3. 成長獎:分會之捐血袋數大於前三年平均值20%以上。

※捐血中心只接受單一團體作為活動申請的窗口，分會若與其他團體合辦，需確認是否由貴分會提出申請，捐血袋數才會計入。

第十條. 和平海報活動獎：本獎項由和平海報委員會主席提供，於區年會時頒發。

依國際總會主題另發文擬訂比賽辦法及獎勵措施。鼓勵各分會結合學校鼓勵學生參賽，聘請專業人士為評審委員，公開評審。

第十一條. 公關宣傳獎：

分會或獅友於本年度內因有關社會服務、獅子主義、公益形象等事由而接受電視、報紙、雜誌或網路等媒體報導者。請分會檢附相關影片、照片主動提報申請，由本區於分會交接時敘獎。

1. 銀獅獎:各分會年度內報導二次。
2. 金獅獎:各分會年度內報導三次以上者。

第十二條. 分會會長聯合交接特別獎：本獎項由聯合交接委員會主席提供，於聯合交接時頒發。

分會聯合舉辦會長交接，每場次須至少三個分會以上聯合舉辦，聯合交接當日頒發加菜金10,000元補助交接經費以資鼓勵。

第十三條. 個人獎：

一、 傑出會長獎：凡分會會長符合下列任二項資格者，本獎項於區年會時頒發。

1. 年度內輔導成立一個新會以上者。
2. 發展會員至2025年2月28日止，淨成長5人(含)以上者。
3. 分會認購LCIF10個單位(含)以上者且會長必須認購。

二、 傑出會員獎：本獎項於各分會交接時頒發

凡年度內各分會之會員接受縣、市政府、區、鄉、鎮以上單位表揚者。

※本獎項需由分會主動提出，請附相關受表揚之證明。

三、特殊貢獻獎：本獎項於各分會交接時頒發。

社會人士或分會會員，社會服務捐款(不含基本會費)達100,000元以上者，或對該會會務付出有特殊貢獻者。

※本獎項需由分會主動提出，請附相關證明或說明。

四、優秀會員獎：本獎項於各分會會長交接時頒發

各分會按會員人數每20人得推舉1人，提報本區敘獎。

五、總監訪問專區特別獎：本獎項於區年會時頒發

舉辦總監訪問經評比績優之專區主席，取前三名。

六、分區顧問會議特別獎：本獎項於區年會時頒發

依年度工作計畫完成三場分區顧問會議並配合區務年度工作計畫之分區主席。

第十四條. 全球領導發展團隊(GLT)獎：為鼓勵獅友終身學習，於區年會時頒發以下獎項

一、分會教育獎：

分會累計邀請本區講師或外聘講師專題分享者之場次積分分數最多者，取前八名敘獎。

二、分會會長教育獎：獲頒分會教育獎之分會會長即獲頒此獎項。

三、分區主席教育獎：分區主席邀請講師專題分享一次以上及分區內各分會累計邀請本區講師或外聘講師專題分享之場次積分，分數最多者取前六名。

四、專區主席教育獎：專區主席邀請講師專題分享一次以上及專區內各分會累計邀請本區講師或外聘講師專題分享之場次積分，分數最多者取前三名。

※以上獎項得獎條件：

1. 每次專題分享須於 15 天前上網提出申請。

2. 區講師須經講師團統一指派(外聘講師除外)

3. 分會指定講師以一次為限

4. 分會邀請講師分享課程需為適宜授課環境

5. 每場次上課時間需滿 20 分鐘以上，計一分。分會聯合舉辦者分數均分，同分者得並列名次。

6. 申請時請檢附講師授課照片。

第十五條. 全球會員團隊(GMT)獎:會員人數計算週期自 2024年 7月 1日至 2025年 6月15日

一·新會發展獎：本獎項於區年會時頒發

凡是在本年度成立分會者

二·會員發展獎：以六月報本區之會員數為準(本獎項於總監交接時頒發)

※凡是在本年度入會者，每一位新會員入會宣誓時，由會員發展主席致贈每位一份禮物。(請分會務必通知會員發展主席到場)。

※凡是在本年度有邀請新會員入會(含找回流失獅友重新入會)，達到下列條件之分會，可獲得區獎勵。

1、鑽石獎:本年度內各分會會員淨成長人數達15人以上之分會，區頒發獎牌一面另總監致贈社服金5,000元以資鼓勵。

2、特優獎:本年度內各分會會員淨成長人數達10人以上之分會，區頒發獎牌一面另總監致贈社服金3,000元以資鼓勵。

3、優等獎:本年度內各分會會員淨成長人數達 5人以上之分會，區頒發獎牌一面。

4、會員發展主席獎：本獎項由會員發展主席致贈

本年度分會會員淨成長達15人以上之分會致贈社服金5,000元；會員淨成長達10人以上之分會致贈社服金3,000元以資鼓勵。

※獲獎條件：會員人數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5年6月15日止(以本區會員報表為準)，並且繳清2025-2026年度上半年會費者。

三·女性會員發展獎：本獎項於總監交接時頒發

※凡是在本年度女性入會者，每一位新會員入會宣誓時，由女性會員發展主席致贈每位一份禮物。(請分會務必通知女性會員發展主席到場)。

※本年度分會女性會員淨成長達15人以上之分會致贈社服金5,000元；女性會員淨成長達10人以上之分會致贈社服金3,000元以資鼓勵。

※獲獎條件：女性會員人數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5年6月15日。(以6月15日本區會員報表為準)，並且繳清2025-2026年度上半年會費者。

四·發展獅子家庭會員獎：

新家庭會員入會宣誓時，由家庭會員委員會主席致贈精美禮品一份。

五·保留會員獎：計算至6月15日，本獎項於總監交接時頒發。

1、保留會員績效獎

凡年度內各分會保留會員績效達95%以上者可獲得(區獎勵)。

2、會員保留主席獎勵：本獎項於總監交接時頒發。

(1)分會現有會員保留達100%者(會員人數需達25人以上之分會)，分會會長可獲得獎勵金10,000元。得獎分會超過3個分會以上時，以30,000元為總金額由得獎分會會長平均獲得獎金。

總監特別獎：分會現有會員保留達100%者(會員人數需達25人以上之分會)，分會會長可獲得獎勵金5,000元整。

(2)若所有分會會員保留均未達100%時，依保留百分比取前三名敘獎

(會員保留需達95%以上者方符合敘獎資格，否則從缺)，

第一名分會會長可得獎勵金 10,000元；

第二名分會會長可得獎勵金 8,000元；

第三名分會會長可得獎勵金 6,000元。

※獲獎條件：分會2024年6月15日申報之舊會員加7月1日以後所增加之新會員至2025年6月15日止尚能100%保留，並且繳清2025~2026年度上半年會費者。經本區調查審核通過後頒贈。

六、分會重振(重整)獎 (本獎項於總監交接時頒發)

凡是弱小分會重振(重整)成功者，可獲得分會重振委員會主席下列獎勵：

1、會員人數達21人以上者(淨成長5人)，獎勵金10,000元。

※獲獎條件：(以上分會連續2年未達標準而重振、重整成功者)分會會員人數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5年6月底止〈以6月15日本區會員報表為準〉並且繳清2025-2026年度上半年會費者。

七、*MISSION 1.5會員成長領導獎：本獎項於區年會時頒發

1、MISSION 1.5會員成長領導獎：取五名(區獎勵)+(會員發展主席致贈各社服金2,000元)

2、MISSION 1.5女性會員成長領導獎：取三名(區獎勵)+(女性會員發展主席致贈各社服金2,000元)

※獲獎條件：2024年7月1日~11月30日成長正會員最多的前5個分會、另女性分會成長正會員最多的前3個分會(新會員加入5位以上才列入排名)，並且繳清上半年會費者。

3、總監加碼獎：2024年7月1日~2025年2月28日分會新獅友正會員加入者(會員人數

需達25人以上之分會)

(1)新會員達15人以上，分會可獲得獎勵金5,000元整。

(2)新會員達20人以上，分會可獲得獎勵金10,000元整

八、*MISSION 1.5 英雄獎個人獎：本獎項於總監交接時頒發

頒發給獅友成功推薦並輔導至少3名新會員，新會員沒有2025年6月25日退會。

九、成立新分會獎勵辦法：

1. 總 監 社會服務金-新臺幣壹拾萬元。
2. 第一副總監社會服務金-新臺幣貳萬元。
3. 第二副總監社會服務金-新臺幣貳萬元。
4. 名譽副總監社會服務金-新臺幣壹萬元。
5. 駐區總監特別顧問/特助社會服務金-新臺幣壹萬元。
6. 新會發展主席 社會服務金---新臺幣貳萬元。
7. 秘 書 長 社會服務金---新臺幣壹萬元。
8. 財 務 長 社會服務金---新臺幣壹萬元。
9. GMT協調長 社會服務金---新臺幣壹萬元。
10. GET執行長 社會服務金---新臺幣壹萬元。
11. 專區主席 社會服務金---新臺幣壹萬元。
12. 分區主席 社服會務金---新臺幣貳萬元。
13. 輔 導 會 社會服務金---新臺幣壹拾萬元。
14. 導 獅 社會服務金----新臺幣兩萬元。
15. 輔導分會可獲得區獎勵金新台幣貳萬元。
16. 友會致贈社會服務金三千元。
17. 如因共同興趣成立之分會（例重機、登山舞蹈等）、

由特殊興趣分會主席提供社會服金新台幣壹萬元

第十六條. 全球服務團隊(GST)獎:本獎項於區年會時頒發

一、社會服務金獅獎：

1. 分會於本年度舉辦糖尿病防治、視力第一、環境保護、拯救飢餓、關懷兒童癌症、關懷青少年、敬老尊賢七大社服，舉辦一場獲得一顆星星，舉辦兩場獲得兩顆星星，依此類推請附帶分會上傳網站登錄資料將以此為依據。

2. 舉辦七場以上(含七場)分會，獲頒社會服務金獅獎

★分會合辦活動，依據0.5場計入

二、社會服務鑽石獎：

1. 分會於舉辦糖尿病防治、視力第一、環境保護、拯救飢餓、關懷兒癌、關懷青少年、捐血救人、敬老尊賢八大社服，舉辦一場獲得一顆星星，舉辦兩場獲得兩顆星星，依此類推。請附上分會上傳網站登錄資料將以此為依據。

2. 舉辦八場以上(八場)分會，獲頒社會服務鑽石獎。

★分會合辦活動，依據0.5場計入。

三、社會服務模範特別獎：取分會前5名

分會配合B 2區年度工作計劃，並配合八大委員會專案，落實舉辦活動或參與者，且分會自行舉辦社會服務件數，取分會前五名，以場次計算，請附帶分會上傳網站登錄資料將以此為依據。

四、感動行銷照片比賽

1. 分會於本區FB社團上傳乙輯感動的社區服務精彩記錄照片(每輯照片10張以內，需附圖文說明)。
2. 經由區的評審委員將每梯次前3名的分會在區務會報由總監表揚頒發。
7/8月(113/9月表揚)、9/10月(113/11月表揚)、11/12月(114/1月表揚)、1/2月(114/3月表揚)共四個梯次。

五、Lion Portal 上傳特別獎

1. 特等獎：各分會年度內配合上傳Lion Portal八大社服及會務達 100%者。
2. 優等獎：各分會年度內配合上傳Lion Portal八大社服及會務達 90%者。

六、WE SERVE 我們的故事/影片行銷比賽(年會公開表揚)

1. 影片比賽內容:施行細則依公告 上傳區YouTube
2. 獎勵：影片最佳人氣獎2名
影片回應熱烈獎2名
影片綜合頂尖獎2名
影片製作精美獎2名
影片感動人心獎2名

【GST 個人獎】：

一、傑出分會管理人獎：

1. 須參加B2區分會管理員培訓講習，其職務為協助會長、秘書上傳會務及社服活動，並於每月向專區編輯主任報告上傳項目者。
2. 分會為Lion Portal績優第一名至第五名者。登入完整度:審查貴分會的基本訊息語言、社服/會議日程、地點，和即將舉行的活動或已舉行的活動，活動內容文案50-100字、照片及服務人數。

二、抗醣種子教官獎:取前3名

1. 凡參加 B2 區抗醣種子教官培訓講習，其職務為推廣糖尿病防治服務，並運用指尖血糖機，協助社區居民篩檢血糖者。
2. 年度內支援各分會舉辦糖尿病防治服務活動，評比參加場次、累積最多服務人數及出勤時數。

三、專/分區推動研習獎：

1. 分會人員參加抗醣種子教官研習或本區其他研習活動，依據報名出席人數，每一位計一分。
2. 專區主席及分區主席獎項依所屬分會得分總和計算，專區取前3名、分區取前6名，獲頒獎牌。

第十七條. 總監特別獎

基於會務發展需求，總監得於前列敘獎項目外，對個人或團體頒發特別獎，其名稱及標準由總監訂定。